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,于2023年1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到会董事9人,实到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卢春宁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

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
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(三)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 的议案

为提高会议决策效率,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,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,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